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3〕42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3年公益性岗位项目 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公益性岗位项目资金705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2130504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农村基础设施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9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-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2023 年 6 月 25 日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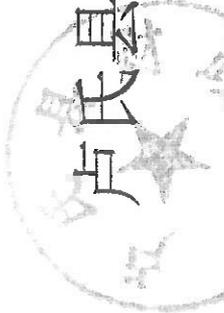
时间：2023年6月21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卢氏县2023年公益性岗位项目	705	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
		合计	705			

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卢氏县2023年公益性岗位项目	基础设施	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全县19个乡镇及兴贤里街道	全县设置乡村公益性岗位3305个，全年需给予贫困户、“三类户”发放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2800万元。	提升农村基础服务水平，提高群众收入，巩固拓展脱贫成果，接续乡村振兴。保障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稳定就业，防止返贫，推进乡村振兴。	705	2023.1.15	